校园里的三棵枇杷树

□葛亚夫

拍完毕业照，高中就落幕了。十二年寒窗苦，也天亮了，大家却高兴不起来。

不是伤别离，是几日后的高考，高悬的达摩克利斯之剑般，人人自危，哪得开心！无论老师如何舌绽莲花，我们仍面如古井，波澜不惊。他叹口气：传道授业解惑易，解愁难啊！

拍完照，我转转僵硬的头。这才发现，身后有棵枇杷树，满树尽是金枇杷！大家如同发现新大陆一般，哄抢起来。那画面不忍看，整个就枇杷涂炭、树不聊生。然后，没摘到的，开始抢其他人的……一时间，你追我赶，笑逐颜开，乐不思学。

老师摇摇头，笑了，怅然道：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

这次，他没催我们回班。待闹腾够了，他说：“枇杷秋冬开花，春夏成熟，是果木中独备四时之气者，这点和同学们可谓惺惺相惜！枇杷还是一味药，和胃降气、清热解暑，是果之冠。这点也是同学们梦寐以求的！高考之路，不也是争冠之程吗？摘吧！图个吉利。”

老师一说，我们更想摘了，谁不想夺冠呢？但那棵枇杷，已经鞠躬尽瘁了。

然后，老师提一个超纲、超难的题：校园里有几棵枇杷？学霸、学渣难得一见地一致摇头。老师说，还有两棵——学霸立即抢答：三棵。学渣一把推过去：一边做题去！那两棵在哪？老师故弄玄虚道：跟我来！这次只能摘不能抢，因为枇杷有主了，是门岗修剪的。

那棵枇杷，就在我们经常晨读的绿化区！咋就没发现过呢？

老师说，大家看看，这两棵枇杷有啥不同呢？学霸从数量入手，那棵少，这棵多，得出园丁的重要性。学渣从味道入口，那棵爽口，这棵绵软，得出野蛮生长的必要性。老师问大快朵颐的我，我满口囫囵，含糊其辞：绝知此事要躬行，我非常赞同上述两种观点。

老师露出蒙娜丽莎的谜之微笑，没说话，意犹未尽地带我们去找第三棵枇杷树。

这棵真心找不到啊！它隐居在胡同里，长得郁郁葱葱，不知有高考。感觉哪不对劲呢？哦！外面两棵都硕果累累，它却敷衍了事，果实小得可怜。我们叹口气，大失所望。

老师问，这三棵枇杷，大家有啥想法？学霸得意洋洋：这再次验证我的观点，成长离不开园丁的培育。学渣脸色肃然：不成果，便成树！一棵树，是结果还是成材，不应园丁去决定，而应自己决定。我舔舔指尖的甜：得舍一念间，世间安得双全法，不负如来不负卿！

我们望向老师，这是他的时间。就算不总结，也会来碗心灵鸡汤，够我们喝一壶的。

老师却陷入沉思，可能思路太混乱，只莫名其妙地说一句：别忘了享受它的甜。

多年后，我们又聚到一起，没有了学霸、学渣，也没有了师生。我们才懂得老师的话的含义。高考只是一种经历，不是负担，好坏是成绩，不是人生，那些阅历都是青春的甜。

那三棵枇杷树，仍撑着各自的天空。每年，老师还会带新的毕业生，依次看一遍。

高考第一天

新华社发(梁子栋 摄)

高七生的战场

□倪剑

1986年7月6日傍晚，镇上开往县城的最后一班车，林人才坐在最后一排靠窗的位置，夕阳的余晖在渐渐远去，酷夏的暑热却一点也没有消减。车窗外疾驰而过的田野、树木，远处稻田里星星点点戴着草帽弯着腰拔草的农民，再一次刺痛了他。林人才把视线收了回来，按了按怀中紧抱着的斜挎包，忍不住又打开看了看，贴着他一寸黑白照片的准考证在，安稳地在他的包里睡大觉呢。林人才摸了又摸，感觉手心里的汗已经沾在了那张小小的纸片上。他把手从包里抽出来，长舒了一口气，把包上的翻盖盖好。下意识地在上面又用手摁了摁，仿佛手一丢开，那包或者那张纸片就会不翼而飞。

没错，林人才今年已经是高七生了，第六年参加高考。

林人才第一年参加高考的时间是1980年，那一年他才十六岁，读高二。林人才读中学的那个年代，初中和高中都是两年制的。所以高考结束时，他的实实在在的年龄十六岁还差三个月。

林爸爸说这么大的小子回家可以干活了，都十七岁了(乡下人永远都讲虚岁)，你老子我当年小学毕业十三岁就开始下地了。于是，高考落榜后的林人才，就成了父亲身后的跟班。不满十八岁，成年男人生产队干一天活一个工，林人才只有八分，活却不少干。别人挑担他挑担，别人割稻他割稻，他那因为营养不良尚未长开的身子，在一群膀大腰圆肌肉结实的男人当中显得格外另类。

第二年，林人才的邻居考上了省城的大学，成了村子里的第一位吃国家饭的人。拿到录取通知书的那天，邻居家在院子里摆了好几桌酒请村里人吃饭，还请了吹拉弹唱的。林人才爸妈去了，喊他去他不肯，一个人偷偷地在家哭了。隔壁的欢笑声、祝贺声夹在吹拉弹唱声中不停地传来，让他哭得更加伤心，不过隔壁的声音大，谁也听不到他这边的哭声。林人才想起自己读过的那句诗“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这做人的差距咋就那么大呢？自己难道就这么算了？

母亲回来的时候，林人才早已擦干了泪水，他跟母亲提出复读，母亲不敢答应他，说跟他父亲商量过再说。父亲回来一听就暴跳如雷：“你小子嫌干活累不想下田，你也不看看你自己是不是读书的料？凭什么人家二小子一考就中，偏你就不行？……”吧啦吧啦，借着中午在邻居家喝酒的酒劲，一通狂风暴雨迅猛而下。

几天后，林妈妈正式告诉林人才，他爸同意他上学了。前提是要好好上，不考上大学别回来。至于找哪所学校复读，怎么去报名，父亲说一概不管：“我才小学毕业，你已经是高中毕业，知识分子了，比我知道的多，别指望我。”几十年后，林人才已经不太记得当时自己是怎么去联系学校给自己找一个复读的地方的事了。我笑着说他是选择性失忆，按说这么麻烦的事一定会成为人生最深刻的记忆的，怎么可能忘？他说真忘了。人生，经历过的磨难和痛苦还不能选择把它忘掉些吗？老是惦念着该多痛苦？

于是，1981年复读，82年夏天，林人才成了一位高三学生，跟人家高二的学生一起参加高考；83年，他变身高四生，还是跟高二的学生一起参加高考；84年，他成了高五生，这一年别的高考生也都是高三了；85年，高六生，再度跟高三同学一起上考场。直到文章的开头，1986年，林人才作为一名高七生，跟着全国几百万的高三同学，再一次走进考场……

没有人陪伴，也没有人送考，父母早已习惯他这样子，还是照下他们的地。复读学校不在本片区，考试却回原籍考的，所以在这里没有一个熟人。好在，县城的那间招待所林人才已经熟得不能再熟，县中的考场他也是几度光顾，对它不再有怯意。如果说考场如战场的话，那么这样的一个战场对于林人才来说是一个无声的没有硝烟的战场，只有他一个人跟命运之神在战。而这一次，他终于胜了。

三十年后，已经是大学教授的林人才，在网上看到有一位叫梁实的人，从1983年一直陆陆续续地考到了现在，今年第22次走进高考考场，林教授特别能理解他：谁还不能做点关于高考上大学的梦呢？至于那梦是美梦还是恶梦，怕是只有经历过的人才知道吧。

陪女儿高考

□徐晟

几条横幅一拉，气氛骤然紧张起来。汽车喇叭不按了，广场舞不跳了，街头巷尾，都在谈论着同一个话题——高考。

每年这个时候，我都会想起送女儿高考的情景。

女儿高考，我和妻向单位请了假专门在家陪考。按照事先的约定，妻主内，负责准备饭菜和洗衣服；我主外，负责接送女儿和陪护。

一大早，妻悄悄起床准备好绿豆粥、面包、花饭，在女儿房门口站了几次准备敲门，手又放下，妻是想让女儿多睡一会儿。

七点整，女儿起床洗漱，我帮女儿清理准考证和考试用品，妻整理房间。趁着吃早餐，妻关心女儿：“昨晚有没有蚊子？”“睡得怎么样？”

“别吵好不好？”女儿一句话，妻马上噤声，生怕影响女儿的心情。

如果在本校考试，离家只有一里路。可女儿被分到凤凰高中考场，离家四五里。9点考试，我们必须8点钟出门。

女儿晕车，我只能骑摩托送她。路上拥堵，骑摩托反倒方便。一路风轻，神清气爽。

过了涵洞，眼看只剩一里多路，摩托车突然熄火。检查油箱，油是满的；手动打火，没有反应；脚蹬发动，启动不了。心情糟糕透了，恨不得一脚踢开摩托。满头大汗，还是无济于事。看看时间快来不及了，赶紧将摩托推到路边锁上，跟女儿商量是打的还是步行。女儿说不远，还是走过去吧。

车流人流中，我牵着女儿的手，连走带跑，一口气到了凤凰高中，预备铃刚响。叮嘱女儿别慌，先定定神再进考场。话没说完，女儿已汇入考试大军，消失在考试大楼。

考场外送考的家长把整条街都塞满了，酒店升学宴的优惠宣传铺天盖地。我心情郁闷，担心刚才发生的事情影响孩子考试。

开考5分钟后，我抓紧时间把摩托推到修理部。问题不大，火花塞坏了。只是这一闹，让人心里总觉得不顺。

陪考的家长，手中的扇子不停地扇动还是汗湿衣衫。在忐忑不安的等待中，考试结束铃响。乌泱泱的人流中，我一眼看见女儿，她正和身边的同学有说有笑走出来，我心里一块石头总算落下。

回家吃午饭，我没有跟妻说早上发生的事情。妻是个急性子，我怕她着急上火。女儿在本市重点高中“火箭班”读书，三年高中生活一直是妻照料，妻对女儿寄予了厚望，就连春游也选择去木兰山，多半为求菩萨保佑女儿高考顺利。一向不信神的我，为让妻子宽心，也跟着妻在佛前拜了几拜。

下午考数学，妻坚持要去考场，说离女儿近点，心里踏实。

女儿进了考场，妻坐立不安，祈求数学试卷不要太难。妻知道女儿的强项是“两语”，数学相对薄弱。

等待考试是难熬的，妻不停地喝水，还是喊热。看看快到考试结束时间，妻叫我买来西瓜，一起到出口等女儿。

女儿脸色不好，一言不发。我和妻提心吊胆，不敢多问。吃过晚饭，洗完澡后女儿把自己关在房里看书。我和妻轻手轻脚，既担心女儿没有考好，又怕影响她复习。

妻实在忍不住了，让我借给女儿送水果的机会打探一下。女儿说数学像奥数，超级难，最后一大题还有一问没有动笔。

“你难别人也难，只要会做的题都做了就没问题。后面英语是你的强项！”女儿点头，拿起西瓜吃。我收拾西瓜皮，妻拿来毛巾给女儿擦手，叮嘱女儿早点休息后，我们赶紧出来。

我和妻一宿没睡，担心女儿数学成绩，担心影响第二天的考试，担心女儿考不上理想的大学……

第二天早上，妻说不去考场了，在那里待着紧张，在家里做做家务，还能暂时不去想考试的事。

理综考试更难，不过我们有心理准备，把希望寄托在英语考试上。英语是女儿的强项，试卷也相对容易，女儿的高考，结束时总算有个好心情。

两天紧张的高考，漫长的分数等待，等待录取通知书，成为全家永久的记忆。高考结果，喜忧参半，女儿的语文成绩出人意料地低，数学反倒发挥超常。与期望中的本省最好大学失之交臂，女儿只能舍近求远，进了外省985重点大学。

又是一年高考季，无数家庭的神经被牵动着，空气中弥漫着亲情和关爱，高考的记忆，又将在另一些头脑中植根……

那场无关风花雪月的高考

□王秋女

当年，我参加的是艺术类高考，在参加普通高考之前，要先参加艺术专业考试，只有取得艺术类成绩过关的通知单后，才能参加高考。彼时每所学校的艺考是各自为政的，你打算报考哪所学校，就必须赶到哪所学校参加专业考试。

那时我在杭州的一所美术院校的预科班里学习，为了节约时间，我选择报考的多是位于杭州或在杭州设有考点的学校，外地的只报了位于金华的浙师大。班里和我一起报名的还有三个男生，于是四个人就结伴去金华参加专业考试。

在那个年代的高中生心里，没有父母的陪伴去一趟金华，应该算是难得的远行了。在这个考前强化训练性质的预科班里，大家都忙着备考，同学之间其实颇为冷漠，但现在要一起去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参加人生中重要的一场考试，四个人突然就空前地团结友爱起来。

在浙师大考试的那几天，我们四人形影不离，同进同出，一起熟悉考场，一起找地儿吃饭，互为模特练速写……彼时的浙师大远离金华市区，依山傍水风景迷人，正是人间四月天，校园里古木郁郁葱葱，花草葳蕤繁茂。我最喜欢的还是美术系所在的那幢建筑，这是一栋建于上世纪五十年代初、中俄建筑风格合璧的老建筑，灰白色的清水砖，红窗棂挑屋檐，质朴大气。因为窗棂全刷成红色，所以这幢楼又有一个颇具诗意的别称——“红楼”。

正值学校的艺术周，到处都张贴着活动海报，最醒目的还是“校园十佳歌手”的大海报。有个男生就说：“我如果考上浙师大，一定要参加十佳歌手比赛！”我有几分惊讶地看了看这位相貌清秀，斯文讷言的男生，不客气地问：“你歌唱得很好吗？这么有自信？”“还可以吧！”他矜持地点点头，又认真地补充，“我最喜欢周治平的歌，特别是他那首《那一场风花雪月的事》！”

考完那天还很早，大家归心似箭，一晚都不肯多呆，背上行囊就直奔火车站买票，那时的交通远没有如今便捷，只买到次日凌晨一点的车票，且是站票。时间太早，先去饱餐了一顿金华有名的筒骨砂锅，吃完后在大街上溜达了一圈，还是太早，又去肯德基打包了一大堆鸡翅薯条可乐，坐在金华的市中心人民广场的草坪上边吃边聊，等待凌晨的火车。不知谁开始提议唱歌，于是大家就一首接一首地唱。那位宣称要参加“十佳歌手”比赛的同学，真的唱了周治平的《那一场风花雪月的事》：“月光与星子，玫瑰花瓣和雨丝，温柔的誓言，美梦和缠绵的诗，那些前生来世都是动人的故事，遥远的明天未知的世界，究竟会怎么样……”

果然唱得极好！那歌声柔情似水，静静地漫过你的心底，有种淡淡的感伤悄悄地浮上来。一曲唱罢，大家都鼓起掌来，我一抬头，发现他正专注地看着我，眼睛在夜色中闪闪发亮。

专业考试季结束后，预科班就解散了，同学们各回原来学校复习文化课准备参加高考。浙师大的专业考试我发挥得并不理想，但也不是太在意，虽然被“红楼”那浓厚的艺术氛围所吸引，但说到底我是个爱热闹喜喧嚣的俗人，偏安金华一隅的浙师大，始终令我心有踌躇。暑假时我收到录取通知书，不出所料是杭州的一所高校，我们四个一起去浙师大考试的同学，只有那位唱歌的男生进了浙师大。

大学四年，经常会收到来自浙师大的信，他说我们在红楼考专业时那个307画室，现在成了他天天上课的画室；我们一起吃过早餐的三食堂，现在他天天在那儿吃早餐；又到四月，校园里紫藤长廊的紫藤花又开得摧枯拉朽的，想起你说你最喜欢紫藤花冷调的紫色；还有一起散过步的情人坡，偶尔也会去走走，不过那儿都是一对对的情侣，他一个人走在那里感觉怪怪的……

大四那年的四月，临毕业了，他突然给我打电话，说自己获得了那届的“十佳歌手”，参赛的曲目就是《那一场风花雪月的事》。边说边轻轻地哼了起来。电话里，他的歌声有点失真，似极遥远的一场梦境里隐约的歌声。

记忆却突然倒转逐渐清晰，月光与星子，玫瑰花瓣和雨丝，温柔的誓言，美梦和缠绵的诗……还有夜色中那对闪闪发亮的眼睛。

我想说点什么却什么都没说，只是装作很开心的样子恭喜他。

某首歌，某个人，错过了就永远错过，即便一直藏在你心底的某个角落，却无关风和月。